監察院中央機關巡察報告

一、巡察機關：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觀光局

二、巡察時間：109年4月10日

三、巡察委員：孫大川副院長、陳慶財委員(召集人)、李月德委員、林盛豐委員、章仁香委員、陳小紅委員、蔡培村委員、尹祚芊委員、方萬富委員、田秋堇委員、江明蒼委員、包宗和委員、楊芳婉委員、劉德勳委員，共計14位。

四、機關出席人員：交通部政務次長黃玉霖、路政司副司長 張舜清、臺鐵局副局長馮輝昇、觀光局副局長 周廷彰。

五、巡察重點：瞭解我國鐵道資產之保存與利用情形。

六、巡察紀要：

 為瞭解我國鐵道資產之保存與利用情形，監察院交通及採購委員會於今(109)年4月10日由召集人陳慶財委員偕同副院長孫大川與監察委員等14人，在交通部次長黃玉霖等人陪同下，巡察苗栗舊山線，瞭解舊鐵道活化創新之成效與鐵道自行車營運管理情形。

 為建構優質的遊憩環境，苗栗縣政府正進行勝興車站步道暨周邊環境改善工程，縣府致力提升環境安全與服務品質之用心與努力，獲監察委員肯定，完工之後，國人在搭乘鐵道自行車之同時，更能感受苗栗山城文化之美，對沿線鐵道技術、林相與文化景觀亦會留下非常深刻的印象。

巡察過程中，陳慶財委員等一行人對中央與地方政府致力於創新鐵道文化之作為十分肯定，並一致表示苗栗舊山線與新北市深澳的鐵道自行車，都是舊鐵道活化非常成功之案例，在中央與地方的合作下，不僅復甦鐵道歷史、創造觀光效益，更帶動地方發展，而臺灣鐵道經過百餘年的發展，擁有非常珍貴的文化紀錄與資產，除了現有鐵道自行車或自行車道等活化方式外，尚有許多廢棄之鐵道設施亟待積極處理，期望政府對於我國鐵道資產之保存與維護、活化與利用能有周延之發展策略。